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2-007
债券代码:113598　债券简称:法兰转债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4月25日收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发来的《关于变更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重大资产购买的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函》。

招商证券为公司2019年重大资产购买(以下简称“本次重组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原指派的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徐磊、刘哲希。现因刘哲希工作变动,招商证券决定指派李元接替刘哲希担任公司本次重组项目的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继续履行本次重组项目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职责。

本次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变更后,公司2019年度重大资产购买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徐磊、李元。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附:李元女士的简历

李元,女,新加坡国立大学经济学硕士,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经理,先后参与兆龙互连(300913.SZ)IPO项目、法兰泰克(603966.SH)可转债项目持续督导、法兰泰克(603966.SH)重大资产购买持续督导。

证券代码:600561　证券简称:江西长运　公告编号:临2022-021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详见刊载于2021年4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实际使用7,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2年4月2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22—016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参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情况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优化资产结构,聚焦主业,满足整体业务发展需要和未来发展规划。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下属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将下属参股子公司——深圳银泰矿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银泰矿业”)17.6277%股权转让给岳阳耀宁天赐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宁天赐”),详见公司临2022-008、013号公告。

二、股权转让进展情况

1、标的公司已完成相关变更登记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耀宁天赐签署了《财产份额转让协议》。近日,银泰矿业已完成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耀宁天赐受让公司持有的银泰矿业股权转让款1798.0195万元,公司不再持有银泰矿业股权。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2-033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并征集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2年4月29日(周五)下午16:30-17:30在全景网举办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乔荣健先生,董事、总经理张安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毛爱军女士,独立董事杨岚女士和汪晓东先生,保荐代表人李旭华先生和秦晗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29日(周四)17:3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2年4月27日起,投资者可到国都证券办理如下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国都证券的规定为准。

一、费率优惠方案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开通业务类型	费率优惠
鹏扬汇利债券A	004585	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简称“定投”)业务	申购、定投申购费率不低于1折。适用于固定费率的,按原费率执行
鹏扬汇利债券C	004586		
鹏扬景泰混合A	005352		
鹏扬景泰混合C	005353		
鹏扬景沣六个月混合A	009428		
鹏扬景沣六个月混合C	009429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国都证券办理基金的投资事务,具体费率计算、办理规则及程序以国都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基金的原费率,参见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更新的《产品资料概要》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国都证券的申购及定投申购费率。

3、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三、咨询途径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2.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68-6688

网址:www.pyamc.com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请投资者严格遵守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

特此公告。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银恒享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新增腾安基金为销售机构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银基金”)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2年5月5日起,腾安基金将开始销售本公司正在公开募集的上银恒享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代码:015234,以下简称“本基金”)。

一、自2022年5月5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腾安基金办理本基金的账户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日期、时间及办理程序请遵从腾安基金的相关业务规定。

二、费率优惠活动

如腾安基金开展费率优惠活动,本基金将自动参加活动(赎回费中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不享有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费率优惠期限、业务办理的流程将以腾安基金规定或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腾安基金代理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腾安基金正式销售该基金产品之日起,该基金产品将自动参加上述费率优惠活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登录腾安基金网站:www.txfund.com;

2、致电腾安基金客户服务电话:4000-890-555;

3、登录上银基金网站:www.boscam.com.cn;

4、致电上银基金客户服务电话:021-60231999。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4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342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4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A　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13423　013424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2607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2年1月28日至2022年4月22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36

份额类别		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A	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7,181.33	41,032.00	200,048,213.33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1.70	76.40	88.1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00,007,181.33	41,032.00	200,048,213.33
	利息结转的份额	11.70	76.40	88.10
	合计	200,007,193.03	41,108.40	200,048,301.43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3,212.40	298.45	3,510.85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16%	0.7260%	0.0018%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2年4月25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前发生的与基金募集活动有关的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份(含)。

3、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届时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决定并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2、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byfunds.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00)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中的有关规定: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若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按照相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2022年的交易日安排,中国投资信息有限公司和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在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至5月4日(星期三)期间不提供港股通服务,2022年5月5日(星期四)起照常开通港股通服务。为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持有人利益,本公司决定下列基金将在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至5月4日(星期三)期间暂停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并于2022年5月5日(星期四)起恢复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适用基金列表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全称
008303	宝盈龙头优选股票A	宝盈龙头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304	宝盈龙头优选股票C	
006675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A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676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C	
009223	宝盈现代服务业混合A	宝盈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224	宝盈现代服务业混合C	
013859	宝盈品质甄选混合A	宝盈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860	宝盈品质甄选混合C	
010751	宝盈优质成长混合A	宝盈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752	宝盈优质成长混合C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如下:

1、如有疑问,请拨打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300(免长途话费),或登录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byfunds.com获取相关信息。

2、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7日

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4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财通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2957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年4月28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4月2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年4月28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国家节日假期安排、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的安排以及《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2年4月28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财通宝货币A　财通财通宝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957　00295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22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21)90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22年4月30日(星期六)至2022年5月4日(星期三)休市,2022年5月5日(星期四)起照常开市。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2年4月28日起暂停本基金代销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于2022年4月29日起暂停本基金直销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在本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

(2)本基金将于2022年5月5日起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本公司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于2022年4月28日申购本基金的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2022年4月29日)起享有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22年4月29日15:00前赎回本基金的份额享有该日和整个假期期间的收益,并于下一个开放日(2022年5月5日)起不享有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2)2022年4月30日至2022年5月4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等基金交易业务申请,及假期前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2022年5月5日进行处理。

(3)投资者如在节假日前或节假日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的不便。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及恢复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等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的《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本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2-032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9日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46.5%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关于签署(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46.5%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号。

由于是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昌均先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43.74%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43.74%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号。

由于是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昌均先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北京启迪清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关于签署(北京启迪清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号。

由于是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昌均先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2-033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46.5%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签署的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意向性协议,协议约定的具体事项在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最终以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2、如双方签署正式协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签署的意向协议涉及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协议签署概况

(一)协议签署基本情况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川能动力”或“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与控股股东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四川能投”)及其关联方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四川能投资本”)、成都川商兴能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川商基金”)分别签订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简称“意向协议”),经友好协商,川能动力拟受让四川能投、四川能投资本、川商基金合计持有的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简称“鼎盛锂业”或“标的公司”)46.5%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二)已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鼎盛锂业成立于2016年8月,注册资本2.92亿元(已实缴到位),法定代表人蒋建文,注册地址为眉山市甘眉工业园区康定大道,主要从事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等锂盐产品的生产、销售和研发,于2018年底建成投运年产1万吨锂盐生产线,5,000吨碳酸锂技改扩建项目已于2022年4月24日一次性开车成功。

(二)股东情况

截至目前,鼎盛锂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7,441.835	25.5%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251.14	21.42%
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190.69	4.08%
成都兴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165.7931	27.98%
成都川商兴能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6,128.5714	21%
雅江县斯诺威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5.6355	0.02%
合　　计	29,183.67	100%

(三)财务状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鼎盛锂业总资产为112,946.83万元。总负债为97,414.24万元,归母所有者权益为15,532.5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6.25%。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3,736.84万元,利润总额1,042.21万元,归母净利润1,042.21万元(未审计)。

截止2022年3月31日,鼎盛锂业总资产为124,275.66万元,总负债为107,992.20万元,归母所有者权益为16,283.4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6.90%。2022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436.95万元,利润总额705.29万元,归母净利润705.29万元(未审计)。

三、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手一

企业名称: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2月21日

注册资本:931,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孙云

住所:成都市青羊工业集中发展区成飞大道1号A区10栋

经营范围:能源资源的开发利用;电网、电源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新能源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天然气、煤层气、页岩气开发利用及管网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其他需政府出资引导的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

截止2021年12月末,四川能投总资产1,997.47亿元,净资产611.43亿元。2021年度四川能投实现营业收入737.15亿元,利润总额为30.55亿元,净利润19.68亿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说明:四川能投系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一)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川能动力构成关联关系。

(二)交易对手二

企业名称: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11月23日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徐楚莲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街道湖畔路西段6号成都科学城天府菁蓉中心C区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等业务。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55.52亿元,负债总额41.18亿元,净资产14.34亿元,资产负债率74.16%。营业总收入(合投资收益)8,207.13万元,利润总额4,649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说明:四川能投资本系四川能投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二)由前项所述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川能动力构成关联关系。

(三)交易对手三

企业名称:成都川商兴能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2016年8月16日

注册资本:10,1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成都川商兴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锦江区工业园区金石路366号中鼎国际2栋20楼1号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关联关系说明:川商基金系成都川商兴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与川能动力不构成关联关系。

四、协议主要内容

(一)投资标的

四川能投持有的鼎盛锂业21.42%股权,四川能投资本持有的鼎盛锂业4.08%股权,川商基金持有的鼎盛锂业21%股权。

(二)投资方式

川能动力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鼎盛锂业46.5%股权。

(三)股权受让价格

协议双方拟同意标的股权的受让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估值机构出具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其授权单位备案的评估/估值报告的结果为基础;具体价格在评估结果确定后,由双方最终协商确定。评估基准日暂定为2022年3月31日。

(四)协议的效力及有效期

除非经双方一致同意调整,本意向协议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本意向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五)保密及内幕交易

任何一方(包括关联公司、关联公司实际控制人)须就因本意向协议有关的谈判和讨论而从其他任一方获得的所有信息予以保密,并且未经他方的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或披露该等信息。但是,本条不得扩展适用于在导致本意向协议的谈判开始之前已被该一方合法拥有的、已经公知的或在将来的一个日期成为公知(非因违反本条的规定)的、或法律要求该一方披露的信息。每一方须保证其知悉本意向协议内容或相关保密信息的员工、中介服务机构人员或代理人知道并遵守本条的规定。在相关信息公开前,双方参与、接触或获悉本项目的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川能动力股票。

五、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本次意向协议的签订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助于落实公司锂电产业发展规划,加速公司战略目标的达成。

六、风险提示

(一)本次意向协议为双方合作基本原则的意向性约定,后续待具体交易方案明确后,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相关说明

(一)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与成都川能锂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川能锂能基金”)签订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公司拟受让川能锂能基金持有的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盛锂业”)51%股权(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85号)。截至本次意向协议签订之日,鼎盛锂业25.5%股权已于2021年4月25日完成股东变更的登记备案手续,公司已受托管理四川能投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的鼎盛锂业25.5%股权,与预期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于2020年5月22日与四川能投、四川能投环境工程投资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公司拟收购其持有的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环保”)51%股权和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24号)。截至本次意向协议签订之日,执行情况与预期不存在重大差异,四川能投持有的川能环保51%的股权已于2021年11月12日完成股东变更的登记备案手续。

(三)公司于2020年6月4日与川能锂能基金签订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公司拟受让川能锂能基金持有的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简称“能投锂业”)62.75%股权(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28号),截至本次意向协议签订之日,该框架协议已执行完毕。能投锂业62.75%股权已于2021年1月28日完成股东变更的登记备案手续。

(四)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与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路桥”)签订了《股权交易意向协议》,公司拟向四川路桥转让持有的能投锂业5%股权(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1-101号),截至本次意向协议签订之日,本次股权转让的审计、评估工作尚在开展中,与预期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本次意向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工作,公司总股本由原127,000万股增加至147,592.68万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董监高及其他5%以上股东所持限售股份将解除限售的情况。公司未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拟在未来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

八、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46.5%股权收购意向协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2-034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43.74%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签署的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意向性协议,协议约定的具体事项在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最终以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2、如双方签署正式协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签署的意向协议涉及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协议签署概况

(一)协议签署基本情况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川能动力”或“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四川能投”)签订了《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43.74%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简称“意向协议”),经双方友好协商,川能动力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四川能投持有的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四川国理”或“标的公司”)43.74%股权。

(二)已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391.15万元

法定代表人:谭万里

成立日期:2007年1月8日

四川国理于2018年1月16日完成分立。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常用有色金属冶炼;五金产品批发;建筑材料销售;冶金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45.26	56.26%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45.89	43.74%
合　　计	2,391.15	100.00%

(三)财务状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四川国理总资产为48,428.46万元,净资产22,599.67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7,776.33万元,净利润10,361.58万元(经审计)。

三、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2月21日

注册资本:931,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孙云

住所:成都市青羊工业集中发展区成飞大道1号A区10栋经营范围:能源资源的开发利用;电网、电源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新能源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天然气、煤层气、页岩气开发利用及管网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其他需政府出资引导的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

截止2021年12月,四川能投总资产1,997.47亿元,净资产611.43亿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37.15亿元,利润总额为30.55亿元,净利润19.68亿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说明:四川能投系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一)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川能动力构成关联关系。

四、协议主要内容

(一)投资标的

四川能投持有的四川国理43.74%股权。

(二)投资方式

川能动力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四川国理43.74%股权。

(三)股权受让价格

双方拟同意标的股权的受让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估值机构出具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其授权单位备案的评估/估值报告的结果为基础;具体价格在评估结果确定后,由双方最终协商确定。评估基准日暂定为2022年3月31日。

(四)协议的效力及有效期

除非经双方一致同意调整,本意向协议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本意向协